

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(黄水荣)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勤勉、忠实、尽责地履行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5 年度任期内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本人黄水荣，1974 年出生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广东健力宝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，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财务中心总经理，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；2018 年 6 月-2019 年 7 月，任深圳戴瑞珠宝有限公司副总裁、财务负责人，2019 年 7 月至今，任迪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（副总裁）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。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经自查，本人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：

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							
独立董事姓名	本报告期应参加董	现场出席董事	以通讯方式参加董	委托出席董事	缺席董事会次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	出席股东会次数

	事会次数	会次数	事会次数	会次数	数	事会会议	
黄水荣	2		2	0	0	否	1

本人按时出席公司组织召开的董事会，关注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，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，以谨慎的态度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并行使表决权。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合法合规，本人对任职期间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，无提出异议的事项，也无反对、弃权的情形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，战略决策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。各专门委员会就公司相关事项召开会议，本人积极参加会议，严格按照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等的要求，履行相关职责。

任职期内，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尚未组织召开会议。

任职期内，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共参加了 1 次会议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就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项参会讨论。

（三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任职期内，公司尚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（四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，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，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、公正。

（五）现场工作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现场工作时间为 2 天。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机会等各种会议的机会，了解公司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。通过电话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关注公司网站、证券市场及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，并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。

（六）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，提醒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和公平。同时，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尤其是对涉及股东权益保护的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，加强与其他董事及管理层的沟通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七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

任职期内，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，公司管理层积极予以配合，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，公司认真准备会议所需资料及相关情况，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，配合独立董事工作。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积极协助独立董事行使职权，及时报送相关资料，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任职期内，本人主要重点关注的是：

2025年12月1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成员、聘任公司总经理、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等议案。上述事项提名、审核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5年度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始终保持高度责任感，积极主动地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，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，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，客观地作出专业判断，审慎表决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年度，本人将继续秉持独立公正的原则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独立、公正地履行职责，进一步加强与董事、管理层的沟通交流，及时掌握公司动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黄水荣

2026年3月18日